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

何小婵

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 2023年7月20日; 录用日期: 2023年8月3日; 发布日期: 2023年9月19日

摘要

法哲学是研究法律的本质、价值和理论基础的学科领域, 而生态正义则是关注环境、生态系统和可持续发展的正义原则。在法哲学视阈下, 生态正义可以被理解为在法律和道德原则中考虑到环境和生态系统的需求, 以保护自然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以及确保人与环境之间的公正关系。本文旨在探讨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 通过对生态正义的概念、理论基础和法律维度进行探讨, 可以更好地理解生态正义的内涵和发展历程。同时, 将伦理维度纳入讨论, 探究生态道德和伦理观念在实现生态正义中的作用。通过对法哲学视阈下的实践路径探讨, 可以为推动环境法律的建设与完善、促进生态道德观念的塑造以及加强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提供相关策略和方法。通过研究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 有助于理解生态正义在法律哲学领域的重要性, 并为推动中国现代化生态建设和全球生态治理提供理论和实践支持。

关键词

法哲学, 生态正义, 现实路径

Ecological Justi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Philosophy

Xiaochan He

School of Philosophy,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Jul. 20th, 2023; accepted: Aug. 3rd, 2023; published: Sep. 19th, 2023

Abstract

Legal philosophy is a discipline that explores the nature, values, and theoretical foundations of law, while ecological justice focuses on principles of justice concerning the environment, ecosystem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From the viewpoint of legal philosophy, ecological justice can be understood as considering the needs of the environment and ecosystems within legal and moral principles, aiming to protect the natural environment, promot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文章引用: 何小婵.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J]. 法学, 2023, 11(5): 4444-4452.

DOI: 10.12677/ojls.2023.115632

ensure a just relationship between humans and the environment. This article aims to explore ecological justi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philosophy by examining the concept, theoretical foundations, and legal dimensions of ecological justice. By also incorporating ethical dimensions into the discussion, it investigates the role of ecological ethics and ethical concepts in achieving ecological justice. Through exploring the practical pathway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philosophy, this research provides relevant strategies and methods for advancing environmental law construction and improvement, promoting the shaping of ecological ethical concepts, and enhancing public participation and social governance. The study of ecological justi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philosophy helps to understand its importance in the field of legal philosophy, and provides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support for promoting China's modern ecological construction and global ecological governance.

Keywords

Legal Philosophy, Ecological Justice, Practical Pathways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环境破坏、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等生态问题日益突出，给人类社会和生态环境带来了巨大的挑战。人类的经济发展和工业化进程，长期以来对环境资源的过度开发和利用，导致生态系统的崩溃和资源的枯竭。随着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和全球层面生态挑战的不断浮现，人们对于保护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意识不断增强，生态正义的概念也因此应运而生，生态正义作为一个重要的话题，在当今社会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和讨论。人们对于如何在法律和伦理范畴内保护自然环境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问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文旨在从法哲学的视角探讨生态正义的概念和理论基础，分析法律维度和伦理维度对生态正义的贡献和挑战，并结合中国及全球的生态正义问题，提出法律建设与完善、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以及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等实践路径，以期为理解和解决生态问题提供新的思考和路径。

2. 生态正义的概念和发展历程

生态正义的概念包括社会与自然环境的公平关系、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平衡，以及弱势群体的参与和受益。生态正义的发展经历了几个重要的阶段。在法哲学的视角下，进一步研究和探讨生态正义的含义和发展历程对推动环境保护和社会公正具有重要意义。

2.1. 生态正义的定义和内涵

生态正义是一个涵盖法律、伦理、哲学等多个领域的概念，旨在解决环境破坏和生态不平等等问题，确保人类社会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和谐关系。“所谓生态正义，就是全体社会成员都能公平地享有利用自然资源、享受生态和谐的权利，同时也都能平等地承担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的义务，而在生态价值的实现上实现真正的平等。” [1]生态正义包括分配公正和参与正义，参与正义即机会公正。“机会分配和收入分配都要建立在平等的基础上。” [2]分配公正关注资源、环境质量和环境益处的合理分配，以确保每个人都能享受到公平的环境条件。这意味着不应有任何群体或个人在环境资源的分配中受到不公平待遇。

参与正义关注公众在环境决策中的参与和决策过程的公正性，每个人均应有机会参与决策，发表意见，并对环境政策和规划持有负责任的立场。参与正义的实现需要确保信息的透明度，促进公众参与，特别是对那些受到环境不公正待遇的弱势群体的参与。

生态正义的理论基础主要涉及法律和伦理两个方面。在法律领域，生态正义依托环境法律体系，通过制定和执行环境法律来保护环境和推动可持续发展。环境法律规定了环境质量标准、资源管理、环境控制和监测等措施，以确保生态系统的健康和人类的福祉。“生态正义需要法律的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法律的强制约束力，这种约束力可以有效地对生态不正义进行限制。生态正义法律化的功能就是限制资本，进而实现环境利益与负担的公平分担，以及生态损害的有效预防和填补。” [3]在伦理领域，生态正义以生态伦理学为基础，倡导人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平衡和谐关系。生态伦理强调人类对自然界和其他生物的道德责任，提倡尊重生物多样性、遵循人与自然共存的原则。“自然界是人为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而必须与之交往的、人的身体。” [4]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发展，人类无可避免的要在自然界中获取和使用生产生活资料，但获取与使用这些资料的方式方法决定着人与自然能否和谐相处，以及达到的和谐程度。通过维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平衡来保护人类和自然界的共同利益和和谐。

生态正义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以确保资源和环境的公正分配，并促进公众参与和决策过程的公正性。生态正义的提出和实施需要法律法规和伦理道德的支持，以推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共同目标的实现。

2.2. 生态正义的发展历程

生态正义的发展历程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初。随着工业革命的进程，环境问题日益突出，人们开始关注环境与社会公正之间的联系。生态正义的发展历程经过了几个重要的阶段：1) 早期阶段，20 世纪初至 60 年代，人们主要关注环境污染对弱势社群造成的不公平影响。工业化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对社区的健康和生计产生了负面影响。开始呼吁保护弱势社群的权益，提供补偿并寻求环境正义。这个阶段的重要事件有 1955 年由黑人女性 Rosa Parks 引导的社区抗议活动。2) 社会运动阶段，20 世纪 60 年代至 80 年代，出现环境正义运动。“美国环境正义运动兴起于 1970 年代，是社会底层、尤其是少数族裔和低收入民众争取环境权益平等的运动。环境正义运动之所以产生，是因为美国的有毒有害废弃物集中分布在低收入社区及有色人种社区，这一运动自始就受到民权运动的推动。” [5]人们开始意识到环境正义问题与社会正义紧密相连，环境不平等不仅是个体社区的问题，也是一个全球性的议题。人们开始关注环境与种族、阶级、地理位置之间的关系。一些重要的事件包括 1952 年凶猛的雾霾事件，马克思这样形容，“在伦敦，450 万人的粪便，就没有什么好的处理方法，只好花很多钱用来污染泰晤士河。” [6]，而后英国议会通过首个现代环境法案等。3) 全球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至 21 世纪初，这个阶段的焦点是全球环境正义和生态债务问题。人们开始关注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环境造成的损害，1984 年印度发生的博帕尔毒气泄漏事件使得全球对于工业灾难和环境不平等问题关注进一步加强。同时，跨国公司的责任和法律问题也成为研究的重点。这个阶段的重要事件包括 1992 年的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地球峰会)，会议通过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等。4) 当代发展，21 世纪至今，生态正义的概念已经广泛应用于国际法、国内法和政策制定。环境正义成为国际合作活动的关键议题，如气候变化谈判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全球范围内的示威抗议活动进一步推动了生态正义的发展。同时，一些国家和地区在法律制度中纳入了生态正义的原则和要求。

生态正义的发展历程表明人们对环境问题与社会公正之间关系的认识在不断进步。随着环境挑战的加剧，生态正义作为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和行动原则，为构建公平、可持续的社会环境关系提供了理论和实践基础。

2.3.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法律与伦理的交叉点

在法哲学视阈下探讨生态正义，我们需要理解法律与伦理之间的关系。法律是社会规范的表达和实施，而伦理是道德原则和价值观的指导。生态正义作为跨学科领域的概念，涉及环境、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公正和平等，将法律框架与伦理原则相结合，以追求环境正义。法律是社会规范的集合，通过制定法律规则和建立法律制度来管理人类行为。法律为社会提供了一种框架，以确保公正和平等的原则得到维护。

在生态正义的背景下，法律在保护环境和自然资源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例如，环境法律体系旨在限制和管理污染、保护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以维护人类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平衡关系。法律规定了环境标准、责任和违规行为的处罚，为环境正义提供了一定的法律保护。然而，法律在处理生态正义问题时不能仅仅停留在法律的层面，还需要考虑伦理原则。伦理是关于道德和价值观念的研究，它涉及人类行为的道德性和正确性。伦理原则强调对自然界的尊重、可持续性和公平分配资源的原则。例如，生态伦理学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发展。伦理原则可以提供超越法律规则的指导，使法律在生态正义问题上更具价值和道德性。法律和伦理原则相互作用以实现环境公正。法律框架提供了具体的规则和制度，保障环境权利和责任。而伦理原则则提供了更广义的价值和道德指引，推动人们超越法律要求，主动保护环境和追求公正。在实践中，法律和伦理相互影响，法律可能受到伦理道德的批评，伦理观念也可能通过法律改变。当然，法律与伦理道德的区别是道德支配的是人的内在态度，人的良心；法律则是通过外在的强制力来要求人们遵守和执行法律。而实际上法律并非不关注人们的内心，道德也并非不注重人们的行为，道德原则的设定最终还是为了约束社会全体成员的不正义行为，减少对他人的有害行为，消除人们之间的矛盾冲突关系。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强调保护环境权益的重要性、理清楚法律制度和法律机制对生态正义的支持以及法律的盲点和挑战，推动法律与伦理更加契合，为解决生态问题的难题以实现生态正义提供了基础。

3. 生态正义的法律维度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意味着将法律和伦理原则作为框架，以实现环境公正和对环境的保护。法律为生态正义提供了制度和规则，而伦理原则则提供了更深层次的道德指导。通过将法律和伦理相互结合，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 and 应对生态正义的挑战，实现可持续和平等的环境关系。

3.1. 环境法与生态正义：法律保护环境权益的重要性

在法哲学视阈下探讨生态正义，环境法与生态正义的关系不可忽视。环境法是一套旨在保护自然环境、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的法律规章体系。它提供了一种法律维度来推动生态正义的实现，并确保人与环境之间的公平和平衡关系。

首先，环境法在生态正义中具有重要作用，因为它为保护和维护环境权益提供了法律保障。环境法的制定旨在确保环境的可持续性和健康，并防止环境破坏和生态灾难的发生。它包括了环境质量标准、自然资源管理、污染控制、生态修复、环境责任等方面的法律规定。通过这些法律规定，环境法为环境权益的保护设立了法律界限，对环境破坏者实施法律责任追究，保护了生态系统和人类的权益。其次，环境法的存在有助于平衡利益冲突，实现公正和公平的环境决策。在现代社会中，环境问题涉及多个利益相关者，包括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这些利益之间可能存在冲突，而环境法能够提供一种基于法律规则和程序的冲突解决机制。通过制定环境法律框架，可以确保各方利益的平衡，公正地决策和分配资源，同时也为公众提供参与环境决策的渠道和权利，实现社会的生态正义。此外，环境法的实施

也有助于预防环境犯罪和环境不正义行为的发生。环境法对于那些破坏环境、寻求经济利益而忽视环境影响的行为提供了制裁和处罚。例如，环境污染、非法采矿、破坏自然保护区等违法行为都受到环境法律的约束。这些法律规定起到了威慑和震慑的作用，能够遏制环境不正义行为的发生，维护生态系统的稳定和健康。

环境法在生态正义中起到了关键的作用，它保护环境权益、平衡利益冲突、预防环境不正义行为的发生。通过环境法的实施，我们可以通过法律框架来推动环境保护和公正，维护生态系统的平衡和可持续性。

3.2. 法律制度和法律机制对生态正义的支持

法律制度通过法律规范来建立和规范社会生态秩序体系，法律机制通过法律程序和实施机制来维护和调节生态正义的机制。这两个方面相互关联，共同为生态正义的实现提供了支持。

首先，法律制度在生态正义中起到了重要的框架和指导作用。生态正义的实现需要一个稳定、完备的法律制度来规范和保护环境权益。法律制度的存在为环境保护提供了法律依据，制定了环境法律规定，明确了环境保护的目标、原则和责任。例如，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准入制度、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等都是法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制度为保护环境权益提供了明确的法律界限，提供了规范环境行为的规则 and 标准。其次，法律机制在生态正义中起到了调节和维护的作用。生态正义的实现需要一个有效的法律机制来实施和执行法律规定。法律机制包括了法律程序、执法机构、司法程序等方面的安排，旨在确保法律的有效实施和维护生态正义的公正和平衡。例如，环境监测与执法机构可以通过监测环境指标、开展巡查和执法活动来追踪和处理环境违法行为。同时，在司法程序上，法院可以依法审理环境争议案件，并做出公正的判决，以保护环境权益。此外，确保环境监测和追责机制促进环境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提供制裁和救济途径法律制度等，都有助于实现生态正义。

法律制度和法律机制对于生态正义的支持至关重要。它们为环境保护提供了法律依据和规则，并调节和维护生态正义的实施。然而，他们仍然面临着矛盾和难题。

3.3. 法律的盲点和挑战：解决生态问题的难题

“法律只保护人类传统意义上的财产权和人身权，而其他生命的权利以及自然品质的优良不过是人类利益的副产品，或者说，它们只是被保护的人类利益的反射利益。” [7]时代的发展对环境法提出了新的挑战，未来对于环境法律理论和实践的研究都应当树立可持续发展的价值观念。尽管法律在生态正义的实现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但它也存在着一些盲点和挑战，这些问题制约了法律在解决生态问题方面的效果和效益。在法哲学视阈下，理解这些法律的盲点和挑战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只有充分认识到这些难题，我们才能找到更有效的解决方案，推动生态正义得到真正的实现。

1) 不完善的法律框架。现有的法律框架可能存在不完备、重叠、冲突等问题。由于环境问题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法律针对某些特定的生态问题可能存在盲区或无法全面覆盖，例如，新兴的科技和产业，如人工智能、基因等，带来了许多新的环境挑战，现有法律往往无法立即适应和规范这些新兴问题。2) 执法不力和缺乏监管。尽管有一系列法律规定，但执法力度和监管机制的不充分使得环境违法行为难以得到应有的约束和惩罚，缺乏足够专业的执法人员、监管机构间的协调不畅、以及腐败问题的存在，都有可能造成执法不力的情况。这也使得一些企业和个人存在逃避法律责任的行为，对环境的破坏持续存在。3) 国际合作的挑战。生态问题往往具有跨国界和跨区域的特点，需要国际间合作来解决。然而，在国际层面，存在着主权和利益的冲突，国家间存在着差异化的法律标准和执法能力，导致了解决生态问题的困难。国际协议和合作机制的参与度和执行力也面临挑战，导致环境问题无法获得全球协同解决。4) 受

害者的维权困境。在生态问题中，弱势群体和受害者往往面临维权困境。由于法律程序的繁琐、成本高昂，以及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他们往往难以获得环境正义和损害赔偿。受害者的维权难题使得环境问题的解决更加复杂，也影响了生态正义的实现。

法律在实现生态正义的过程中面临一些盲点和挑战，但通过完善法律框架、加强执法和监管、推动国际合作以及改善受害者维权机制，可以克服这些困难，实现更加有效的生态正义。法律的发展和應用需要不断与社会变革和环境挑战相适应，以保护自然环境、维护人类福祉。

4. 生态正义的伦理维度

生态正义作为一种伦理问题，涉及到人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伦理哲学为生态正义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基础和指导原则，以理解和解决生态问题。

4.1. 生态正义中伦理原则

首先，伦理哲学将生态正义放置于整体伦理体系中，与人类伦理、社会伦理密切相关。生态正义强调人类的责任和义务，以保护和维持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发展和生态平衡为核心目标。其次，伦理哲学视角下的生态正义强调公平和平等原则。它关注社会中弱势群体、生态系统和未来世代的权益，追求资源和环境的公平分配和公正利益的实现。这意味着生态正义要求我们超越短期的个人或团体利益，以整体的生态利益为出发点。“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每一次胜利，起初确实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往后和再往后却发生完全不同的、出乎预料的影响，常常把最初的结果又消除了。”^[8]伦理哲学强调生态系统的价值和尊重，生态系统被视为有独立的内在价值和权益，而不仅仅是人类利益的工具。伦理哲学倡导人类对自然界的谦卑和尊重，将自己置于自然世界的一部分，而不是主宰者。这就要求克服了单纯的、狭隘的自然中心主义和人类中心主义。

4.2. 生态道德与生态正义的关系

生态道德是伦理哲学中的一个重要分支，着重强调人与自然界之间的道德义务和责任。生态道德与生态正义密切相关，为生态正义提供了道德基础和指导。生态道德主张人与自然界应该以互利互惠的方式进行相处，强调尊重和保护自然界的价值与权益。生态道德强调人类的道德责任，不仅要遵循伦理准则对待其他人类，还要对待自然界中的其他生物、生态系统和地球本身负起道德责任。生态正义在实践中体现了生态道德的原则和理念。通过推动环境保护措施、促进可持续发展、修复损坏的生态系统等行为，生态正义寻求恢复和维护自然界的平衡和健康，以实现社会公平和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

4.3. 伦理观念的引导与道德教育的重要性

伦理观念在生态正义的实现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伦理观念的引导是促使个体和社会行动的内在动力，它可以塑造人们的价值观、道德意识和行为准则，从而推动生态正义的实践。道德教育在塑造伦理观念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通过道德教育，个体可以获得有关环境伦理、生态价值、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知识，培养对环境的尊重、关爱和责任感，从而形成积极的行为习惯和决策方式。在道德教育中，生态正义的重要性应得到强调和体现。教育机构应该将生态正义作为教育内容的一部分，教授生态伦理和生态道德的基本原则和概念。同时，社会应加强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提高公众对生态问题的认识和意识，培养广泛的生态道德观念。

伦理哲学为生态正义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基础和指导原则，强调公平、平等、尊重和责任的伦理观念。生态道德与生态正义相辅相成，通过倡导人与自然界的和谐共生，推动生态正义的实现。伦理观念的引

导和道德教育的重要性在塑造个体和社会行为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应该加强对生态正义的教育和宣传，促进可持续发展和生态平衡的实现。

5.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的实践路径

作为法学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法哲学能够提供有益的视角和路径，推动生态正义的实践。在探讨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提出了三个实践路径：法律建设与完善、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以及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

5.1. 法律建设与完善：加强环境法律体系的构建

在法哲学视阈下，加强环境法律体系的构建是推动生态正义实践的重要途径。法律在塑造社会行为和规范人类与自然环境的关系方面起着关键作用。1) 制定和完善环境法律，建立完善的环境法律体系是保障生态正义的基础。法律应包括对环境资源的保护、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和负面环境影响的惩罚等方面的规定。同时，需要进一步修订和加强现有环境法律，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环境问题和挑战。2) 强化法律实施和执法能力，为了落实环境法律并实现生态正义，必须加强执法力度和提高执法效率。这包括培训和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并建立监督机制确保法律的实施和依法处置环境违法行为。3) 提供法律救济机制，为环境损害的受害者提供有效的法律救济途径，包括简化诉讼程序、提供免费法律援助和建立专门的环境法庭。

通过加强环境法律体系的构建，我们可以规范和约束各方的行为，增强公众对环境权益的保护意识，保护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合理完善的环境法律不仅一定程度上可以保障人类的利益，可以维护自然界和生态系统的权益，以实现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双赢局面。

5.2. 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推动生态道德观念的塑造

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是推动生态正义实践的重要途径。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旨在引导人们的行为符合道德准则。通过引导人们的伦理观念和塑造生态道德观，可以增强人们对生态环境的尊重和责任心，转变人们对环境的认知和行为方式。通过塑造生态道德观念，人们能够更加深入理解自然界的重要性和生态系统的脆弱性，从而采取行动保护环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第一，推动生态道德观念的教育和宣传。道德教育是生态道德观念塑造的基础。在学校教育和社会宣传中，应加强对生态道德的教育和宣传，为个体和社会创造良好的价值观氛围。教育机构可以通过课程设置、教学材料和实践活动，培养学生对环境的关注和保护意识。同时，媒体和社会组织可以通过广告、报道、社会活动等形式，向公众传递环保理念，提高社会的生态道德观念。第二，强化生态伦理研究和倡导。生态伦理研究能够深化对生态道德的理解和探索，在学术界产生影响力，引领社会的价值转变。相关机构和学者应加强生态伦理研究，深化对人与自然关系、生态平衡、生态权利等问题的探讨。通过学术研究的成果，倡导并提供理论支持，促进社会对生态道德观念的认同和实践。第三，培养生态公民意识和责任心。生态公民意识是生态道德观念的重要体现。通过教育和社会环境的塑造，应积极培养人们作为生态公民的意识和责任心。个体应意识到自己对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影响，在日常生活中积极采取环保措施，如节约能源、减少废弃物、绿色出行等。同时，社会组织 and 政府部门应加强生态公民教育和参与机制的建设，鼓励公众积极参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实践。

伦理引导和道德教育注重培养人们的环境意识，是推动生态正义实践的重要手段。这些实践策略的运用旨在使人们认识到自然界中的生命和生态系统的脆弱性，促使人们采取行动保护环境。这将为实现生态正义提供坚实的道德基础，并促进人类与自然的可持续共存。

5.3. 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促进生态正义的实践

公众参与是生态正义实践中不可或缺的一环，通过增加公众对环境决策的参与和积极推动社会治理机制的完善，可以实现环境决策的公正性、透明度和可持续性。通过引入公众的声音和参与意见，可以提高决策的质量，增强社会认同感，减少对环境决策的抵制和不满，从而推动生态正义的实现。

第一，加强环境信息的透明度和公开性。为实现公众参与，必须确保环境信息的透明度和公开性。政府和相关机构应加强环境信息收集、整理和公开，提供易于理解的形式，使公众能够获得准确、及时和全面的环境信息。此外，政府还应搭建信息交流平台，鼓励公众就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公众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作用。第二，建立公众参与机制和决策流程。为保证公众的参与，应建立有效的公众参与机制和决策流程。政府和相关机构需要制定明确的参与规则和程序，确保公众具有平等参与的机会，并确保公众意见的被充分考虑。可以通过公众听证会、公众咨询、社会研讨会等形式进行多方沟通和意见交流，促进公众与政府、企业等利益相关方之间的对话和合作。第三，推动社会治理机制的完善和创新。除了公众参与，社会治理机制的完善和创新也是促进生态正义实践的重要方面。相关机构和政府应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环境管理、监督和评估的法律和制度体系。同时，还需要加强执法力度，确保环境法律的有效实施。此外，鼓励发展社会组织和 NGO 的参与，提供独立监督和社会评价的渠道，促进政府和相关利益方的责任和义务履行。

通过增加公众参与和推动社会治理机制的完善，可以实现环境决策的公正性、透明度和可持续性。这些实践策略的综合运用将为促进生态正义提供坚实的基础，并推动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环境决策和生态保护实践。为了实现生态正义，我们需要不断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确保环境决策的公平性、合法性和可持续性，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法哲学视阈下的生态正义是推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通过法律建设与完善、伦理引导与道德教育，以及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这三个实践路径的综合运用，我们能够促进生态正义的实践，为进一步研究和实践生态正义提供有益的启示与借鉴，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6. 结语

生态正义是一个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中日益重要的议题。生态正义是法哲学视阈下对环境问题的思考和回应，旨在解决人类与自然之间的矛盾和冲突。随着过度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的产生，生态环境的破坏和生态非正义的现象愈发凸显，因此，实现生态正义势在必行。

人们对生态正义的关注也表明了对更高生存境界的向往和追求。因为，对生态正义的思考少了一些浪漫的臆想和空洞的指责，而多了一种对历史和现实的冷峻批判与反思的精神，人们也会真切地感触到生态正义实际上并不遥远，它所提出的要求也是非常笃实的，人的消费和生产方式、人口的增加、社会的等级制度和压迫性文化、男女平等、环境资源的分配和使用问题都成了生态正义的素材，可以说对生态正义的关注使得环境伦理学得以真正的“回到了人间”。

在法哲学的视域下，生态正义包含了保护自然环境的法律规范和制度安排，以确保人类与自然的和谐共处。通过建立完善的生态法律体系，明确法律监管的范围和责任，可以有效地推动生态正义的实现。生态正义的实现需要依托于政府的引导和社会各界的参与。政府应当加强生态法律制度的建设，并落实相关政策和措施，以确保法律的刚性约束力和执行力。同时，社会各界应当增强生态意识，积极参与环境保护行动，共同推动生态正义的实现。生态正义的实现也离不开国际合作。在全球化的背景下，生态问题已然是全球性的问题。“同世界各国携手构建合作共赢、公平合理的气候变化治理机制，努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9]需要各国共同努力，制定和执行全球性的环境保护政策，共同维护全球生态平衡。

和公正。

为了实现生态正义，还需深刻反思和改变生活方式，转变过度消费和浪费的习惯，倡导绿色生活和可持续发展，并通过教育和宣传等手段提高人们对生态环境的重视和尊重。只有在个体和社会共同努力下，生态正义才能得以实现。生态正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它不仅涉及个体的权利与利益，更关乎整个地球生态系统的平衡和可持续发展。通过法律规范、政府领导、社会参与和国际合作等多方面的努力，我们有望实现生态正义的目标，建立一个和谐、公正、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当然，人们追求正义也就是在追求人生境界，过程是漫长的，境界是提升的，永无止境。

参考文献

- [1] 王宏兴, 孙功. 生态正义的基本内涵及现实路径[J]. 人民论坛, 2019(8): 160-161.
- [2] [美]罗尔斯, 著. 正义论[M]. 何怀宏, 等, 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60.
- [3] 殷鑫. 论生态正义的法律化[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 41(2): 50-54.
- [4] 权麟春. 刘禹锡生态伦理观视域下的生态正义[J]. 北华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5, 16(2): 72-76.
- [5] 高国荣. 美国环境正义运动的缘起、发展及其影响[J]. 史学月刊, 2011(11): 99-109.
- [6]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115.
- [7] 王秀红. 生态本位法律观: 现代环境法的法哲学基础[J]. 合作经济与科技, 2005(13): 63-64.
- [8]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153.
- [9]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17: 527.